

西北人文科学评论（2016年）

第九卷

名誉主编 赵馥洁
主 编 刘进田
副 主 编 王楷模 闫亚林 慕明春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北人文科学评论. 2016. 第九卷/刘进田主编.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16
ISBN 978-7-224-11913-8

I. ①西… II. ①刘… III. ①人文科学—文集 IV.
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64552 号

西北人文科学评论(2016 年)
第九卷

名誉主编 赵馥洁
主 编 刘进田
副 主 编 王楷模 闫亚林 慕明春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 710003)

印 刷 西安西法大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6 开 18.5 印张 2 插页
字 数 40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11913-8
定 价 46.00 元

《西北人文科学评论》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王 瀚

编委会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庆林 王 健 王 瀚 王楷模 刘进田 刘光岭

慕明春 汪世荣 李永宁 张师伟 张周志 闫亚林

段进朋 谢立新 韩 松 薛 峰

分学科编辑：

哲学、社会学、思政 刘进田

政治学、公共管理学 张师伟

经济学、工商管理学 刘光岭 王胜利

文学、新闻传播学 王俊荣

语 言 学 马庆林

综 合 闫亚林 薛 峰

主办：西北政法大学

编辑：西北政法大学文化与价值哲学研究院

目 录

【文化与价值哲学研究】

- 张载学术使命意识的深湛意蕴及其现代启示 赵馥洁 (3)
- 法治文化的兴起及其文明转型意义 刘进田 王 岚 (10)
- 中华“和而不同”文化价值理念的当代意义
——基于“文明冲突”的分析 郭明俊 (19)

【思想史识】

- 论儒家作为政治合法性理念的“为政以德”思想 胡天祥 (31)
- 《中论》空观念研究 雒 飞 (39)
- 论洪秀全的均平思想及其历史地位和现实影响 窦 欢 (58)
- 卢卡奇阶级理论研究 高海艳 (69)
- 法产生的人性分析 邢继洪 (74)

【政治言说】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政治自信 and 理论自觉 张师伟 (85)
- 比较视域下中苏国家元首制度的“虚”与“实” 刘文沛 (98)
- 论社会稳定风险视域下我国公民政治参与的新特征 王伟勤 (106)
- 中美外交的价值观审视：大国外交的共同价值导向及价值观博弈
..... 李雨娟 丁韶彬 (115)
- “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中国援外政策定位分析 曹 姣 (127)

【经济论析】

- 基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绿色消费发展研究 赵云君 (145)
- 资本结构与 IPO 前后综合绩效：东部与中西部中小民营企业的对比研究
..... 陈 锋 张轶妹 高展军 (156)

国有企业、风险导向与内部控制审计		
——基于未确知测度的视角	徐京平	李红兵 (166)
投资者情绪对中国股票市场影响研究	陈卫东	汪洁 (175)

【社会观察】

和谐社会的道德建设	俞秀玲	(205)
消费者行为分析的不足及其弥补尝试		
——基于网络大数据和问卷调查	李继玲	张荣刚 (215)
对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建设的几点设想		
——西北政法大学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文姚丽	(223)
浅议民俗旅游中的文化生产	徐雅妮	(230)

【传播研究】

新闻媒体采用社交媒体信源中的问题与对策	王俊荣	陈耀光 (241)
麦克卢汉“媒介四元律”的释义与辨析	李璐	(247)
涉陕负面新闻对陕西形象构建与传播影响的实证调查		
——基于2012—2014年6月份纸媒涉陕负面新闻的统计分析		
.....	胡凯	(251)
控制规模 精细管理 整体提升		
——新闻与传播专业硕士教育模式探析	师亚丽	(259)

【教育审视】

从管理到治理：大学文化建设的转型	樊成	闫亚林 (267)
中国古代书院制关系管窥	郭艳利	(277)
全球化语境中的大学教师身份认同	张斌	(283)

【学者风采】

李云 教授	(封二)
谢斌 教授	(封三)

文化与价值哲学研究



张载学术使命意识的深湛意蕴及其现代启示

赵馥洁

张载（1020—1077）一生穷神研几，勇于造道，探索宇宙奥秘，阐发人生真谛，建构了精严的哲学体系，创立了独立的关学学派，为中华民族的智慧宝库和精神世界做出了重大贡献。清初王夫子说“张子之学，上承孔孟之志，下救来兹之失，如皎日丽天，无幽不烛，圣人复起，未有能易焉者也。”（《张子正蒙注·序论》）纵观中国哲学史，审视张载所处的历史坐标及其深远影响，可以说，王夫之的点赞并非溢美之词。

作为关学宗师，张载既提出了闪耀着智慧光芒的哲学思想，如“太虚即气”“太和谓道”“一物两体”“天地之性”“德性所知”，等等；也培育了雄浑博大的关学精神，包括“立心立命”的使命意识、“勇于造道”的创新精神、“崇礼贵德”的学术主旨、“经世致用”的求实作风、“崇尚节操”的人格追求和“博取兼容”的治学态度。在关学系统而丰厚的精神体系中，“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崇高使命意识是其纲领，“民胞物与”的宏伟价值理想是其核心。其中尤以“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四句影响极其深远。

在中外哲学史上，大凡一位真正的哲学家，必有两大要素：一是对建构自己独立的哲学体系有清醒的认识，并且建成了自己的体系；二是对自己的哲学使命有高度的自觉，并且努力实现着自己的使命。张载就是这样一位自觉实践着自己哲学使命和认真建构了自己哲学体系的真正哲学家。

张载表达自己哲学使命的四句话，不同版本的文字略有差异，一般依据的是黄宗羲、黄百家父子编纂的《宋元学案》。黄百家在《宋元学案》卷十七“横渠学案”的按语中写道“先生少喜谈兵，本踔驰豪纵士也。初受教于范文正，遂翻然知性命之求，又出入于佛老者累年。继切磋于二程子，得归吾道之正。其精思力践，毅然以圣人之诣为必可至，三代之治为必可复。尝语云‘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宋元学案》第1册，页664）

一、“横渠四句”的意义

这四句话被明代学者贺时泰称为“横渠‘四为’”，被现代新儒家冯友兰先生称为“横渠四句”，被台湾蔡仁厚先生称为“张子四言”，被当代刘梦溪先生称为“横渠四句教”。由此可见古往今来学者们对张载四句话的珍视之重和推崇之忱。那么学者们是如何理解这四句话的意义呢？

(1) 张载的使命和信念。黄宗羲、黄百家在《宋元学案》卷十七“横渠学案”的按语中写道：先生“尝语云‘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自任自重如此。”（《宋元学案》第1册，页664）“自任”者，自觉使命承担之谓也。“自重”者，自觉珍重信念之谓也。

(2) 宋儒的集体文化纲领。刘梦溪在《“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横渠四句教”的文化理想》（《中华读书报》2008-10-30）中说：“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这四句话既是张载一生为学的归宿，也可以看作是宋儒的集体文化纲领。”

(3) 儒者的宏愿和人类教育最高的向往。蔡仁厚先生说：“北宋大儒张横渠有言：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这四句话最能表现出儒者的襟怀，也最能开显儒者的器识与宏愿，因而也可说是人类教育最高的向往。”

(4) 人之为人的特点。冯友兰说：“‘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这四句话，简明地说出了人的特点，人之所以为人，即‘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

笔者认为，尽管学者们对其意义的认识有广狭之异，但都认同横渠四句的本义乃是张载对自己的哲学使命和人生宏愿的集中而概括的表达。

二、“横渠四句”的蕴涵

(1) 所谓“为天地立心”，就是通过自己的哲学，揭示和阐发宇宙的本质和法则，进而开启人之智慧，提升人之道德，使人具有正确的世界观和价值观，达到与宇宙法则（“天理”）相统一的精神境界。

“天地之心”一语的含义，儒家经典本来就有解释。《礼记·礼运》曰：“人者，天地之心。”张载在《经学理窟·诗书》中写道：“天无心，心都在人之心。”（《张载集》，页256）天地原本是没有心的，但人是天地所生，人有知觉、有意识，有灵明、有思想，在天地之间为万物之灵。而作为万物之灵的人，能通过自己的知觉灵明感知天地、认识天地。由于人与天地是“合一”的，所以，人对天地的认识实乃天地的自我认识，是天地的灵明。于是，“人之心”就是“天地之心”。既然如此，那么，“为天地立心”的实质就是“立人”——“立人心”。

“立人心”的具体内容是什么呢？张载在《正蒙·太和篇》对“人心”的规定是：“合性与知觉，有心之名”。“性”就是“德性所知”，就是人的道德。“知觉”就是“见闻之知”，就是人的认识。在张载看来，认知与道德的统一就是心。那么，立人之心就是开发人的智慧，升华人的道德，使人成为真正的“天地之心”。

张载是从学术使命的角度提出“为天地立心”的。其意思显然是说：要通过自己的哲学，揭示和阐发宇宙的本质和法则，进而开启人之智慧，提升人之道德，使人具有正确的世界观和价值观，达到与宇宙法则（“天理”）相统一的精神境界。这种境界就是“人之心”与“天地心”相“合一”的境界。——这就是“为天地立心”。

张载的哲学使命意识明确地体现于他的教育和治学宗旨之中。张载认为治学和教育

虽然包含有“博文”“见闻”的知识内容，但却不应“安于见闻”，限于求知，而其根本宗旨在于“充其德性”，修德育人，培育圣人人格。他说“然而得博学于文以求义理，则亦动其心乎？夫思虚不违是心而已，‘尺蠖之屈，以求伸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此交相养之道。夫屈者所以求伸也，勤学所以修身也，博文所以崇德也，惟博文则可以力致。”^①又说“学者当须立人之性。仁者人也，当辨其人之所谓人。学者学所以为人。”^②“充其德性则为上智，安于见闻则为下愚。”^③张载讲学，对弟子“多（每）告以智礼成性变化气质之道，学必如圣人而后已。”^④并特别强调“知人而不知天，求为贤人而不求为圣人，此秦汉以来学者大蔽也。”^⑤由此看来，张载“为天地立心”的使命，在教育上的体现就是用自己的思想学说，培养具有“大心”智慧境界和“仁爱”道德境界的圣人人格。圣人人格乃是人之为人的极致，这样的人才佩为“天地之心”。

在《横渠易说》中，张载还提出过“天地之心惟是生物”的命题。他说“大抵言‘天地之心者’，天地之大德曰生，则以生物为本者乃天地之心也。地雷见天地之心者，天地之心惟是生物，天地之大德曰生也。”（《横渠易说·上经》）这里的“心”指性能而言，是说天地的性能就是生物，“生”是天地固有的性能，所以说“天地之大德曰生”。既然生物是天地本身固有的必然的性能，那么就无须由人来“立”。因此，将张载表达其学术使命的“为天地立心”一语，解释为“为天地立生物之德”，未免有望文生义、穿凿附会之弊。

（2）所谓“为生民立命”就是为人们提供一个做人的行为准则和人生价值目标。“为生民立命”一语在《张载集》中原文是“为生民立道”，《宋元学案》中引为“为生民立命”。“命”“道”都是指人生准则和人生价值目标。“为生民立命”就是用哲学向人们昭示人生之道，为人们提供一个做人准则和价值目标。张载认为，“为生民立命”是哲学的一个崇高使命。冯友兰先生说“哲学可以给人一个‘安身立命之地’就是说，可以给人一种精神境界，人可以在其中‘心安理得’地生活下去。”德国著名诗人诺瓦利斯曾说“哲学原就是怀着一种乡愁的冲动到处去寻找家园。”张载的“为生民立命”，也就是为人生找到一处“安身立命之地”，给人寻找一个“精神家园”。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为人们提供一个做人准则和价值目标，提供一个人生观。他的《西铭》对人的精神家园即“立命”之地做了全面描绘“乾称父，坤称母，予兹藐焉，乃混然中处。故天地之塞吾其体；天地之帅，吾其性。民吾同胞，物吾与也。”他认为宇宙好比一个大家庭，乾坤是其中的父母，人好比其中的儿女，这个大家庭的每个成员，都应该以他人为同胞，以万物为朋友，乐天知命，和睦相处。而要达到这种境界，每个成员就应该担负作为一个人的责任和义务，做到“立必俱立，知必周知，爱必兼爱，成不独成”。在张载看来，“乾父坤母”“民胞物与”，就是人生最崇高的价值目标，最美好

① 《经学理窟·气质》，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269页。

② 《张子语录·语录中》，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21页。

③ 《张子语录·语录上》，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07页。

④ 吕大临《横渠先生行状》，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83页。《宋史·张载传》，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86页。

⑤ 《宋史·张载传》，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86页。《朱轼康熙五十八年本张子全书序》，见《张载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396页。

的精神境界；而人在有生之年尽其作为宇宙的成员和社会的成员所应负的责任和义务，则是人之为人的最高准则。这里我们不去讨论张载为生民所立的“命”“道”是否合情合理，是否尽善尽美，只是想说明，张载是在自觉地通过他的哲学活动，为实现“为生民立命”的哲学使命而努力。

(3) 所谓“为往圣继绝学”，就是继承和发扬被异端思想所中衰了、中断了的儒家学说的基本精神。张载认为，千百年来，由孔孟创立的儒家圣人之学，自两汉以下，历经魏晋、南北朝、隋唐，以至五代，千百年间，由于受到佛教、道家的冲击而中衰不彰，一直未能善续先秦儒家的学脉，致使“学绝道丧”。其生命之光、哲学之慧、治世之道，都未能开显。特别是佛氏影响尤烈，“自古波、淫、邪、遁之词，翕然并兴，一出佛氏之门者千五百年”（《正蒙·乾称篇》）。他的使命就是要继承和发扬被异端思想所中衰了的儒家学说，“唱此绝学，亦辄欲成次第”（《语录下》）。的确，在张载以前，针对佛教教义，从哲学思想上进行批判的，实少其人。张载是第一个从形而上学理论的高度批判佛教主观唯心主义的哲学家。更为可贵的是，他通过批判佛教弘扬儒学要义的历史使命感是自觉的，而且是经过他自己在探索道路上的曲折反复才形成的。史载青年张载接受范仲淹的劝告读《中庸》，“犹以为未足，又访诸释老，累年究极其说，知无所得，反而求之六经”（《宋史·张载传》）。经过这一反复，张载深切体会到自佛教炽传中国以后，“儒者未容窥圣学门墙，已为引取，沦胥其间，指为大道”，结果造成“人伦所以不察，庶物所以不明，治所以忽，德所以乱，异言满耳，上无礼以防其伪，下无学以稽其弊”，于是他决心通过自己的哲学活动与之“较是非，计得失”（《与吕微仲书》）。他批判了佛教“一切唯心”“万法唯识”“以山河大地为见病”的主观唯心主义；批判了佛教“生死流转”的“轮回”迷信；批判了佛教“梦幻人世”“以人生为幻妄”的消极人生观，并深刻指出佛教既不“知天”，也不“知人”；既未“穷理”，也未“悟道”。针对佛教的种种谬误，张载继承和发展了中国哲学中“以气为本”的传统，并在此基础上高扬了传统儒学“乐且不忧”的人生观，“以爱己之心爱人则尽仁”的道德观，和“一天人、合内外”的价值理想以及“不语怪力乱神”的现实理性。从而实现了他“立大本，斥异学”，“为往圣继绝学”的哲学使命。也正由于此，司马光称赞他“中年更折节，六籍事钻研。羲农及周孔，上下皆贯穿。造次循绳墨，儒行无少愆。师道久废阙，模范几无传。先生力振起，不绝尚联绵。……当令洙泗风，郁郁满秦川。”（《又哀横渠诗》）王夫之赞叹道“往圣之传，非张子其孰与归”（《张子正蒙注·序论》）张载所继的“绝学”虽然是指以孔孟为宗的传统儒学，但他所表现的传承文化的使命意识，在错误思潮面前，“独立不惧，精一自信”，“正立其间，与之较是非，计得失”（《正蒙·乾称篇》）的哲学精神，至今仍闪耀着灼灼光辉。

(4) 所谓“为万世开太平”，就是为社会指出前进的方向，为人类指明实现美好社会理想的途径。中国古代的儒家哲人主张“内圣外王”之道，具体地说，就是通过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的“内圣”之道，开出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外王之道”，最后达到“止于至善”的理想境界。张载继承了儒家这一传统，明确地把“为万世开太平”即展示美好的社会理想作为哲学的崇高使命之一。张载所追求的社会理想，基本上仍然是儒家的“大同”“仁政”和“礼治”。由于张载所处的时代，北宋社会已

暴露出种种弊端，一些有志之士力主改革，张载也是其中之一。但与坚持现实主义路线的王安石不同，张载着眼于社会的一些根本问题的解决，他所提出的措施是理想主义的。他主张以儒家“三代”为学习的榜样，实行礼治，推行“井田”，其中最重要的是通过“井田制”解决土地所有制问题。他说“论治人先务，未始不以经界为急。”他认为井田制有两大优越性，一是“足民”，二是“均平”。他说“为政在乎足民”，“治天下不由井地，终无由得平。周道止是均平。”（《经学理窟》）在张载看来，达到“足民”“均平”，天下就会长治久安，万世太平。此外，张载还主张恢复“三代”宗法及宗子制度，以达到“管摄天下心，收宗族，厚风俗，使人不忘本”的目的。不难看出，尽管张载提出的实现“天下太平”的具体方案和途径是陈旧的，但他追求的“足民”“均平”“厚风俗”的社会目标，却是合理的，它“为万世开太平”的哲学使命更是十分崇高的。这表明，同历史上其他哲学家一样，张载没有也不可能摆脱历史局限，为社会描绘出一幅光辉灿烂的未来图景。尽管如此，我们也不能否定张载为追求“万世太平”的理想所从事的哲学努力。因为，提出“为万世开太平”的哲学使命，本身就具有重大的意义。

总之，“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这四句名言，是张载关于哲学使命的自觉意识，也是张载哲学体系的最高宗旨。其含义是：为人们提供一个正确世界观，为民众确立合理人生观，为民族建立承传不绝的道统——文化观，为社会绘制万世太平蓝图——社会观。

冯友兰先生说“明白了这四句话，也就懂得《西铭》了。”其实，理解了这四句话，对张载哲学的基本精神也就把握了。

张载不但提出了崇高的哲学使命，而且还为完成和实现这一使命确立了方法论原则，这集中表现在他的“大心”说中。他说“大其心则能体天下之物，物有未体，则心为有外。世人心，止于见闻之狭。圣人尽性，不以闻见梏其心，其视天下无一物非我，孟子谓尽心则知性知天以此。天大无外，故有外之心不足以合天心。”（《正蒙·大心篇》）他指出，做到“大其心”的关键有二：一是“不以见闻梏其心”，即摆脱有限的感性知识对心灵的束缚；二是“不以嗜欲累其心”（《正蒙·诚明篇》），即排除有害的私欲嗜好对心灵的侵蚀；如果一个人不能“大其心”而是“小其心”，那么他只能是累于私欲，囿于见闻的“井底之蛙”，他绝不会具有哲学家的气质和见识，当然也不会向自己提出“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去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崇高使命了。

总之，张载“四为”的哲学使命意识和“大心”的哲学认识方法，是历史上一个真正哲学家对哲学价值和哲学素质的深刻认识和精辟概括。

三、“横渠四句”的现代启示

“横渠四句”作为张载自觉的崇高哲学使命，也可以说是知识分子的共同使命和担当，至今对我们仍有深刻启示。

（一）一个哲学工作者、一个理论工作者应具有优良素质，应肩负崇高使命

在现代，要做一个好的哲学工作者就必须把自己从狭窄的经验见闻中解放出来，从狭隘的个人私利中超越出来，“不以见闻梏其心”“不以嗜欲累其心”。从而使自己具有十分宽广的视野，博大精深的知识，旷达开阔的胸襟，面向未来的气度和高度的理论思维能力。还必须通过自己的理论活动，去不断发现真理，深刻认识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并用自己的理论成果帮助人们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提高道德情操和精神境界，明确历史前进的方向，担负为祖国繁荣，为人民幸福，为人类解放而奋斗的责任。这就是当今一个哲学工作者应具有素质和应肩负的使命。

（二）一个知识分子应该有所担当，应该负使命，尽责任

张载四句名言之所以有强大的精神感召力，就在于他指明了一个知识分子的责任所在。所以，1988年第24届汉城奥运会的开幕式上由巨型电子屏幕映出后，就引起了众多国家专家学者的高度关注，被人们传颂不衰。2006年9月，时任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出访欧洲前夕接受外国记者采访时，曾引用这四句话来表达自己的心迹。2005年，时任中国国民党主席的连战先生访问大陆，也曾用以寄语北大学子，足见张载四句名言的精神感召力之强盛。

（三）一个人应该有“人之为人”的高度自觉

冯友兰先生说，“横渠四句”其实简明地说出了人的特点，说出了人之所以为人，即“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的标志。因为：第一，人就是“天地底心”。宋朝有一个无名诗人，在客店的墙上题了两句诗“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这是以孔子为人类的代表。其实应当说“天若不生人，万古长如夜。”在一个没有人的世界中，日月星辰、山河大地、花木虫鱼、飞禽走兽，没有人了解，没有人赏识，这就是“长如夜”。自从有了人，有了人心，山河大地方被了解，被赏识。天地、宇宙好像开了一盏明灯，就不再是“长如夜”了。历史文化则是人的创造。人在创造历史文化的时候，他就为天地“立心”了。人所立之“心”，就是宇宙天地“底”（所有格）心。第二，人生就是修身以俟命的过程。“立命”二字，在儒家经典中，初见于《孟子》。孟子说：“夭寿不二，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孟子·尽心上》）儒家所谓“命”，是指人在宇宙间所遭遇的幸或不幸，认为这是人所不能自主的，是个人的力量所不能控制的。既然个人不能控制，那就顺其自然，而只做个人所应该做的事，个人应该做的就是“修身”，提升人的精神境界。这就是“夭寿不二，修身以俟之”。第三，人生存于过去与将来之间。对于禽兽，只有现在，没有过去，也没有将来，也无所谓“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所以，第三、四句所言也都是“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的事。第四，圣人是人之为人的真标准。儒家认为真正合于“人之所以为人”的标准的人，乃是“圣人”。圣人之所以为圣，全在于他具有大公无私的之德，达到了最高精神境界。程颢说“天地之常，以其心普万物而无心；圣人之常，以其情顺万事而无情。”（《答横渠张子厚先生书》，《程氏文集》卷二）横渠四句就是要人达到圣人的精神境界，成

为一个真正的人。以冯友兰先生的阐释，“横渠四句”蕴涵着人的实然之性与应然之道的统一。

参考文献

- [1] 《张载集》，中华书局 1978 年版。

（作者简介：赵馥洁，男，1940 年生，陕西富平人，西北政法大学资深教授、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名誉主席。）

法治文化的兴起及其文明转型意义

刘进田 王 岚

摘 要：法治文化是建立在市场经济和市民社会基础上的，以限制政府权力为手段价值，以保障公民权利和实现社会正义为目的价值的社会文化体系。法治和法治文化在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四中全会之后的蔚然兴起，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必然性根源。法治文化是同在中华大地上运行了数千年之久的人治文化迥然相异的两种话语体系，无论其存在基础、目的价值，还是实现手段都是中国传统文明中陌生和欠缺的东西。建设和弘扬作为人类普遍善的法治文化，对于中国具有深刻的文明再造和转型意义。中国人的自由、幸福、秩序、尊严将在法治文化践行和与此相伴的文明转型中得到实现。

关键词：法治文化 公民权利 普遍的人类善 文明转型

中国数千年来社会组织和社会治理模式都是人治，而非法治。经过千年历史积淀人治文化已然成为中国根深蒂固的政治治理传统。然而在中国迈向现代化社会的今日，人治和人治文化已暴露出极为严重的内在缺陷，必须被法治和法治文化所取代，为此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和四中全会提出加快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的战略目标和部署。值得注意的是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了“法治文化”概念，并要求“必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①。这标志着法治文化建设已然进入政治和法治建设实践层面，标志着法治文化替代古老的人治文化的出场和蔚然兴起。法治文化是法治国家的观念基础和精神支撑。只有建立起普遍的坚实的主导性的法治文化，法治国家方能有效地建立起来。很难想象在一个国民头脑中充满着人治文化的国度会建成法治国家。观念与制度、文化与行为向来就是相互作用，相互推动着的。因而，法治文化的兴起和建设对法治国家建设实践至关重要。

更为重要的是法治文化的兴起和建设不仅对法治实践和法治国家建设有重大意义，同时亦对中华文明更新转型具有极为重大的意义。法治文化建设之意义不是局部性的，而是整体性的。仅在法律、治理的意义上理解法治文化的意义是不够的，只有从中华文明整体更新转型的宏观视域，才能看到法治文化兴起和建设的历史意义。

^①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26页。

一、法治文化兴起的历史背景和原因

法治与法制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个概念。中国在辛亥革命之前有法制，但没有法治和法治文化。因而法治和法治文化在中国是一个全新的东西。中国人对人治文化极为熟谙，但对法治文化极为陌生。加之法治文化多源自西方，所以中国人对法治文化既陌生，又不感兴趣。在政治权力者中很少有人愿意实行。因而，法治和法治文化在中国的命运遂极为坎坷，要真正建立起来阻力甚大，但现代性历史洪流浩荡向前，法治文化在中国必将建立起来。这个自信既来自现代化的历史必然性，同时也来自国民的法治文化自觉和不懈努力。

法治文化的基本内容是人们对法治的高度认可和坚定信念，而法治的要义是限制政府权力，保障公民权利。用习近平总书记的话说，就是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按照这样的衡量标准回望中国现代以来的法治和法治文化，中国的法治文化是相当脆弱和落后的。百年来能体现限制政府权力、保障公民权利的宪法性文献数量不多，命运多舛。辛亥革命推翻了两千年的封建专制制度，开辟了民主法治的新纪元。革命胜利后制定的具有宪法意义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体现了限制政府权力，保障公民权利的法治文化精神。随后国会制定的《天坛宪草》也体现了法治文化精神。但这两个宪法性文件都被袁世凯破坏了。另外一个体现法治文化精神的宪法性文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主义国家”，规定了人民的各项自由权利，保护公有和私有财产。新中国成立初的1949年到1957年，中共领导人是重视法的作用的，制定了五四宪法、土地法、婚姻法等法律，规定了人民对土地的权利和婚姻自由权利。周恩来、刘少奇、邓小平、董必武等领导人都有自觉的法治文化思想。1956年周恩来说：“专政的权力虽然建立在民主的基础之上，但这个权力是相当大的，如果处理不好，就容易忽视民主，这一点带有本质意义。”^①周的这个担心蕴涵着想限制权力的法治文化精神。刘少奇在党的八大报告中提出国家建设的方针要实现从依靠群众的直接行动到依靠法律的转变。邓小平在1954年宪法起草会议的发言中说：中国共产党执政以后，最有资格、最有能力犯大错的就是我们党，因此一定要加强对党的纪律监督、社会监督、法律监督等。尽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法律重点约束掌握公权力的人。^②这恐怕是中共高级领导中最鲜明精辟的法治文化思想了。党的司法领域的领导人董必武在八大会议上提出了“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这条著名的法治主张和原则。这些思想和主张都说明，党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是重视法治和法治文化建设的。

然而，1958年后，党的主要领导人在人治与法治选择问题上思想和行动发生了重大变化，由选择法治转变为选择人治，导致法治和法治文化的倒退和消失。毛泽东在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07页。

^② 参见许崇德《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史》，转引自《报刊文摘》2015年2月13日第8版。

1958年8月21日北戴河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法律这个东西没有也不行，但我们有我们的一套。”刘少奇插话说“到底是法治还是人治，看来实际靠人，法律只能做办事的参考”，并说党的决议就是法。毛泽东赞同刘少奇的看法，指出“不能靠法律治多数人。……民法刑法那样多条谁记得了。宪法是我参加制定的，我也记不得。韩非子是讲法治的，后来儒家是讲人治的。我们每个决议都是法，开会也是法。……我们主要靠会议、开会，一年搞四次，不靠刑法民法维持秩序。”^①此后立法工作停止，第二年撤销了司法部、监察部和国务院法制局。到“文化大革命”时公检法被砸烂。人治和人治文化取代了法治和法治文化。党之所以在新中国成立初期重视法治和法治文化，从理论上讲，是因为当时中国社会还是《共同纲领》规定的新民主主义社会。这种性质的社会是允许资产阶级法权存在的，因而要用法治来保护权利。而1956年以后过渡到了社会主义，实行了生产资料公有制，认为法权不存在了，社会性质发生了变化了，所以也就不要法治和法治文化了。在此，法治和法治文化同社会性质、生产关系性质有着内在联系。本来，社会性质和社会生产关系的性质是不能人为主观改变的，但由于人为地改变，同时也就人为地取消了法治和法治文化，这显然是违背历史唯物主义的其所造成的后果极为严重。“文化大革命”期间整个社会无视权利、践踏人权，造成了无数人道悲剧和社会悲剧。

由于无视和破坏法治和法治文化造成了“文革”的种种人道悲剧，所以改革开放后逐步重视法治和法治文化了。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重大方针；1997年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战略目标；2014年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在此《决定》中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概念。

总体来说，改革开放以来，法治和法治文化的地位愈来愈高，愈来愈受到重视，这意味着中国在逐步告别人治和人治文化，意味着法治和法治文化的蔚然兴起，意味着中国文化的历史性转型。法治文化的兴起具有深刻的历史必然性和深厚的现实原因。

从历史教训来看，“文化大革命”忽视和破坏法治，造成了惨痛的人道悲剧和社会悲剧。“文化大革命”悲剧告诉人们破坏法治和法治文化，就会践踏人权和权利，人的生命、尊严、自由、财产等最重要的价值就会丧失，人就不成其为人。破坏法治就是破坏人权，破坏文明，就会带来野蛮。

从经济形态来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及其与之相配合的多种性质的经济形态必然要求法治的健全和成熟。因为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法治和法治文化是保护权利、自由、平等、公正等价值的最有效的制度和观念工具，只有这些价值得到保护，社会发展才有不竭的动力，才有稳定的秩序。

从社会发展来看，市场经济必然生成公共领域、公民社会；而公共领域和公民社会秩序的形成有赖于法治和法治文化。中国传统社会盛行的私德在公共领域的作用有限，作为公共规则的法治必须应时出场。

^① 转引自张文显、李步云主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政研究》，法律出版社2013年版，第249页。蔡定剑：《历史与变革——新中国法制建设的历程》，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92—93页。